清流县2023年度县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，经汇总，2023年清流县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887万元，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万元，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政府要带头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从严从紧安排县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0万元，同比减少4万元；公务接待费325万元，同比减少1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经费293万元，同比减少7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经费269万元，同比减少5万元。